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陕西众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包（1））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包（1）（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西安百润金电子印章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49.49万元，资产总额为41.29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西安百润金电子印章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0月29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西安市雁塔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单位名称）的 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包（2）（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西安石仲玺刻章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8 人，营业收入为 724.14349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68.993345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西安石仲玺刻章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3 月 9 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安市雁塔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的（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印章刻制），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西安尧舜刻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 人，营业收入为 15 万元，资产总额为 8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
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

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西安尧舜刻章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2月9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三）政府采购政策等证明材料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西安市雁塔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单位名称）的 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包（4）（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包（4），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西安市雷鸣印章刻制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0 人，营业收入为 101.2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35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西安市雷鸣印章刻制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0月10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不予予以考虑。



4.1.7、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陕西众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项目名称：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XCXG—CB-202316）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西安明睿图文制作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72万元，资产总额为6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西安明睿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02月08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安市雁塔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的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包（6）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包（6），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西安晨恒印章制作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人，营业收入为98.72万元，资产总额为38.3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西安晨恒印章制作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06月29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安市雁塔区行政审批服务局/陕西众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包7),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陕西西安防伪印章制作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433.45万元,资产总额为453.8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陕西西安防伪印章制作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23年2月8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安市雁塔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单位名称）的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包 8（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西安奥德联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9 人，营业收入为157.216105万元，资产总额为373.249304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标的名称），属于 /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 人，营业收入为 /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 万元，属于 /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西安奥德联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2月9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4.1.7、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陕西众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项目名称：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9包） 项目编号：ZCXG—ZB-202316）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西安吕轩印章防伪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 人，营业收入为 72.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1.5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西安吕轩印章防伪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02月09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安市雁塔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的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包（10）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雁塔区新设立企业印章刻制服务项目包（10），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西安泽印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41.32万元，资产总额为23.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西安泽印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02月05日

说明：未按要求提供或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